

施 工 合 同

项目名称：陇县东南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项目—东南镇重点区域绿化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LFZB-LX2025-012

甲 方：陇县东南镇人民政府

乙 方：陕西鼎鸿盛鑫实业有限公司

签字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签字地点：陇县东南镇人民政府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陇县东南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陕西鼎鸿盛鑫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陇县东南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项目一东南镇重点区域绿化提升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陇县东南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项目一东南镇重点区域绿化提升项目。
2. 项目地点：陇县东南镇周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陇财办资环专【2025】18 号。
4. 资金来源：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5. 工程内容：栽植 5cm 樱花 322 株；栽植 3cm 紫薇 9 株；栽植丛生红火箭紫薇 10 株；栽植大叶黄杨球 15 株；栽植 5cm 紫玉兰 6 株；栽植金叶榆球 61 株；栽植 5cm 红叶李 90 株；栽植塔柏 150 株；栽植 5cm 梅花 150 株；栽植绿篱：小叶女贞 196m²；小叶黄杨 372m²；栽植土换填 252m³，铺种草皮 543m²。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03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03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捌仟柒佰元整(¥2487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负责人：宋利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 月 9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陇县东南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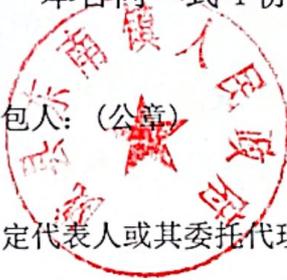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蒋伟峰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陇县城关镇崇文御景 2 号楼西 1 号

电 话：_____

电 话：13772677022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陕西陇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_____

账 号：2703090201201000130515

日期：2026 年 01 月 09 日

日 期：2026 年 01 月 09 日

